

甘南县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2017 年度

目 录

第一部分 甘南县人民法院概况

- 一、 部门职责
- 二、 部门机构设置
- 三、 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 四、 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甘南县人民法院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甘南县人民法院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二、2017 年度收入决算表情况说明
- 三、2017 年度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 四、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说明
- 五、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说明

七、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说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三）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甘南县人民法院

关于 2017 年部门决算公开内容的说明

第一部分 甘南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上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对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 （1）审判法律规定、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由法院管辖以及法院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 （2）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判决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
- （3）监督、指导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
- （4）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 （5）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 （6）管理、协调本院的审判和执行工作。
- （7）负责全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主管本法院的监察工作；领导院直属单位和社团工作。
- （8）管理本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9) 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遵守宪法和法律。

(10) 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我院内设 12 个职能部门，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立案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执行一庭、执行二庭）、法警队、审判管理办公室、政工科、办公室、研究室和纪检等 12 个职能科室，下设兴隆、平阳、长山、宝山等 4 个基层法庭。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2017 年度，纳入甘南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管理的单位户数 1 家，为甘南县人民法院。按照决算管理有关规定和编制原则，决算编制范围为 2017 年部门决算各项收入和支出情况。

四、人员构成

我院总编制人数 88 人，其中行政编制 84 人、工勤编制 4 人。2017 年末在职人数为 78 人，其中行政编制干警实有 74 人、工勤编制 4 人。退休人员为 33 人。

第二部分 甘南县人民法院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甘南县人民法院				2017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530.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2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1,185.00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4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六、其他收入	7	14.09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82.6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49.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26.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544.18		本年支出合计	51	1,544.1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233.51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233.51		转入事业基金	54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233.51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233.51	
	28				57		
总 计	29	1,777.69		总计	58	1,777.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甘南县人民法院

2017年度

公开02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合 计	1	2	3	4	5	6	7
				1,544.18	1,530.09					14.0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85.00	1,170.91					14.09
20405			法院	1,185.00	1,170.91					14.09
2040501			行政运行	645.82	631.74					14.0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9.17	539.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67	182.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2.67	182.67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82.67	182.6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9.80	49.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80	49.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80	49.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71	126.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71	126.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35	73.35					
2210202			提租补贴	53.36	53.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甘南县人民法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3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 计	1	2	3	4	5	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85.00	645.82	539.17			
20405			法院	1,185.00	645.82	539.17			
2040501			行政运行	645.82	645.8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9.17		539.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67	182.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2.67	182.67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82.67	182.6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9.80	49.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80	49.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80	49.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71	126.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71	126.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35	73.35				
2210202			提租补贴	53.36	53.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部门：甘南县人民法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4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30.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170.91	1,170.91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82.67	182.6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49.80	49.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26.71	126.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1,530.09	本年支出合计	49	1,530.09	1,530.0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1,530.09	总计	54	1,530.09	1,530.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甘南县人民法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6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0.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4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89.00	30201	办公费	8.7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69.27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03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38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1.3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7	邮电费	1.71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5.37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8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4.09	30211	差旅费	6.3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181.43	30213	维修（护）费	1.5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15.78	30215	会议费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0.53	30216	培训费	5.9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8.7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73.3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53.36	30228	工会经费	10.7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0.47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10.9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1.17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			
人员经费合计		894.52	公用经费合计			96.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甘南县人民法院

2017 年度预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7.73		67.73		67.73		67.73		67.73		67.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17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甘南县人民法院				2017年度									公开08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合 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233.5 万元，收入总计 1544.18 万元，支出总计 1544.1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33.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增长 45.63 万元，增长 3.04%；支出增长 19.63 万元，增长 1.28%，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数量变动、工资调整、购置设备、大型修缮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1544.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45.63 万元，增长 3.04%。其中：财政拨款 1530.09 万元，占 99.09%；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4.09 万元，占 0.91%。年初结转和结余 223.5 万元，占 14.47%。

三、支出决算情况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1544.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63 万元，增长 1.28%。其中：基本支出 1005.01 万元，占 65.08%；项目支出 539.17 万元，占 34.9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530.09 万元，与上年决算

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1.55 万元，增长 2.1%；支出总计 1530.09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加 5.55 万元，增长 0.36%，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变动、工资调整、购置设备、大型修缮等。年初预算为 1603.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0.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 1530.09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170.9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67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9.8 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 73.35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90.9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94.52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费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 96.4 万元，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费、工会经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包括公务接待费、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公务接待费 0 元，与年初预算数相比减少了 0 元，与上年支出数相比减少了 0 元；其中因公出国

（境）费支出为 0 元，与年初预算数相比减少了 0 元，与上年支出数相比减少了 0 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7.73 万元，与年初预算比减少了 0 元，支出同比上年减少 51.27 万元，减少 43.08%，主要原因加强公务用车运行管理，节省开支。

本部门全年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本部门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较上年增加 0 人次。

本部门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执法执行用车保有量为 14 辆。

本部门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境)外事接待 0 批次,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支出 0 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6.4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42.3 万元，下降 30.5%。主要原因是项目节约开支。

（三）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3.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29 万元，占总额的 42.77%；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8.17 万元，占总额的 28.48%；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35 万元，占总额的 28.75%。其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3.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五）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省财政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 2017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和省级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工作，自我评价项目 2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8.38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7.47%。

我院自我评价项目 2 个，项目全年预算数合计 418.38 万元。执行数合计 491.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7.56%，绩效自我评价平均得分 98 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个别项目存在跨年度执行情况，影响当年预算执行率，无法在本年度进行有效的绩效评价。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跟踪管理，稳步提高当年预算执行率，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效开展预算绩效目标审核、运行监控、预算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审核等工作。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九、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

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十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的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支出的拨款。

十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使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安排的，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支出的拨款。

十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招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费用。

二十一、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十二、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甘南县人民法院

2018年9月22日

